

## 文化 部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  
聯絡人：莊雨潤  
電話：02-8512-6311  
傳真：02-8995-6413  
信箱：yjchuang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文源字第112302152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受理申請公告、原村要點、活動簡章（112D017397\_112D2012900-01.pdf、  
112D017397\_112D2012901-01.pdf、112D017397\_112D2012902-01.pdf）

主旨：本部113年「原住民村落文化發展計畫」之收件，自112年  
8月21日起至10月4日止，請協助轉知相關單位，並刊登於  
所屬官網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促進文化多樣發展，賦權臺灣各原住民族群（含平埔族）因應族群文化發展之在地議題，結合青年，體現自發行動，掌握社區營造、知識與文化、善用社會設計及公民科技等，推動有助其於都市及原鄉文化傳承發展方案，爰推動本計畫。
- 二、本計畫要點及113年度徵件規劃，摘要如下：
  - （一）補助對象：依法設立登記或立案之民間團體（不包括政治團體）、大專校院。
  - （二）執行期程及補助金額：本計畫受理一年期提案，故需於核定日起至113年12月5日前完成執行為原則，每案補助總經費最高以新臺幣80萬元為上限。
  - （三）補助類別：



- 1、原鄉文化行動計畫類。
- 2、都市文化行動計畫類。

(四)報名方式及受理時間：本案採線上或紙本二擇一方式辦理。

- 1、線上申請：請於本部獎補助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>）報名，並上傳相關文件資料。網站系統開放時間為：112年8月21日起至112年10月4日23時59分止。
- 2、紙本申請：請以公函檢附申請單位之立案或登記證明文件影本一份、計畫書、合作對象同意書及相關文件一式二份，以掛號郵寄郵戳為憑，或於截止收件日下午六時前，專人送達本部文化資源司（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樓）。

三、本計畫將辦理4場次（北、中、南、東區）徵件說明會，以及4場次線上諮詢共學堂，相關訊息摘要如下：

(一)徵件說明會：

1、活動時間及地點：

- (1)中區場（彰化縣）：112年9月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10分，地點：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/視聽室。
- (2)東區場（臺東縣）：112年9月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10分，地點：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/視聽教室。
- (3)南區場（臺南市）：112年9月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10分，地點：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/中

型會議室。

(4)北區場(臺北市)：112年9月11日(星期一)下午1時30分至4時10分，地點：本部南海工作坊/第一會議室。

2、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每場次名額參加最多40人為限，名額有限請儘早報名。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0vN0vR>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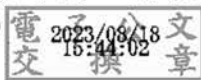
(二)線上諮詢共學堂：訂於9月12日及13日上下午各1場，共計4場，將邀請專家學者協助提案單位釐清提案方向，並提供行動策略的建議；預計每場開放4團隊預約，每團隊諮詢30分鐘，同時開放其他團隊報名旁聽共學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GA611d>)。

四、本要點及徵件說明活動相關訊息，詳見本部獎補助資訊網(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>)，以及原村計畫臉書粉絲專頁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ipvculture>)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內政部、教育部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、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新竹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新竹市政府民政處、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事務中心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雲林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市政府民政處、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、屏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處、臺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花蓮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花蓮縣文化局、基隆市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

立體育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世新大學、義守大學、  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靜宜大學

副本：本部文化資源司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